

念字箴言

宋雪盦

敬題



(社址：室內西檢馬椿三號)

北平宗教哲學研究社敬贈

(電話：南局三六五六號)

民 國 立 花 华 國 立 平 國

始 祖 徒

蕭昌明先生鑒定

念字總

劉濬清敬題



念字箴言

念字箴言

忠恕廉明德
義信忍公德
孝仁慈覺德
博學仁慈覺德
節儉真禮和

念字箴言

忠誠



忠

中心為忠謂無貳心

如為人謀竭盡丹忱

無慙衾影無疚神明

鞠躬盡瘁不計死生

箴

註解

中心爲忠。謂無貳心。

忠之字義。乃中心兩字合成。是言心獨居

「中。不能有貳。○（詩）
「上帝臨汝、無貳爾心。」

如爲人謀。竭盡

丹忱。

若替他人籌畫一事。要竭盡其心力。方可謂之盡職。○（論語）「爲人謀而不忠乎。」

爲替也、謀籌畫也
、丹忱、赤心也、無慙衾影。無疚神明。
能

是盡職。則對於自己之衾影。上界之神明。自然不生慚愧。○（劉子新論）「獨立不慙影、獨寢不愧衾。」
音蠶、羞愧也、衾、鞠躬盡瘁。不計死生。是

敬慎其事。勞瘁其心。不能成功之時。卽斷送生命。亦不計較。此乃精忠之本色。○（諸葛亮後出師表）「鞠躬盡瘁、死而後已。」鞠躬、敬慎也。

故事

（一）文天祥旣拘燕三年。一日。元主召至。論之曰。汝移所以事宋者事我。當以汝爲相。天祥曰。吾受宋恩甚厚。惟有盡忠而已。豈有事二姓之理哉。願賜一死。臨刑。從容謂吏卒曰。吾事畢矣。南面再拜。殺於柴市。俄有詔止之。至則死矣。其衣帶中有贊曰。孔曰成仁。孟曰取義。惟其義盡。所以仁至。讀聖賢書。所學何事。而今而後。庶幾無愧。

(二)王達者。屯田郎中李曇僕也。旣而去曇應募。選入捧日軍。曇父子坐軍械繫御史台獄。親友無一人敢詢問之者。達旦夕守台門不離。給飲食候信。間者四十餘日。曇坐貶恩州別駕。諸子流嶺外。達哭送之。防者逼之。達曰。我主人也。豈得不爾。數日曇死。達爲治喪事。朝夕哭如親父子。殯於城南而去。

(三)劉安世除諫官。未拜命。入白母曰。朝廷不以兒不肖。使居言路。諫官須明目張胆。以身任國。脫有觸忤。禍讐立至。主上方以孝治天下。若以老母辭。當可免。母曰。不然。吾聞諫官爲天子諍臣。汝父平生欲爲之而弗得。汝幸居此地。當捐身以報國恩。使得罪流放。無問遠近。吾當從汝所之。安世受命。是以正色立朝。面折

念字箴言 慮箴

六

廷爭。人目之爲殿上虎。卒爲名臣。謚忠定。

(四)毛惜惜淮之官妓也。宋李全降金。攻淮。淮帥降。全適宴客。召惜歌以侑客。數召而後至。俯首不歌。帥曰。吾向令汝歌。今不歌何也。惜惜曰。朝廷以重兵付汝。一旦降賊。汝亦賊也。吾雖官妓。豈爲賊謳歌者哉。帥怒。殺之。

念字篆書

恕



七

怒

恕之意義 體諒為心
善若已出 惡勿施人
不貴不及 不強不能
取長舍短 誰不欽承

咸

註解

恕之意義。體諒爲心。待人接物。善於體貼。格外諒解。乃恕之意義。善若己出。惡勿施人。見人之善。如己之善。已有不善。不加於人。即是善於體貼。○(接漢書)「孔融聞人之善、皆出諸己、言有可採、必演而成之、面告其短、退而稱其所長、薦達賢士、多所獎進、知而未言、以爲己過、海內英俊、多信服之。」(論語)「己所不欲、勿施於人。」施於人也。

不責不及。不強不能。人有不及之處。不必苛求。當念其犯非有

意。人有不能之處。不必勉強。當憫其才力不足。即是格外諒解。取長舍短。誰不欽承。大凡用人。不要在一人身上求全責備。若取其所長。舍其所短而用之。則天下英俊。無不欽仰。承受也。

故 事

(一) 劉寬。字文饒。雖居倉卒。未嘗疾言遽色。夫人欲試寬。令恚。伺當朝會。嚴裝已訖。使侍婢奉肉羹。翻汙朝衣。寬神色不異。乃徐言曰。羹爛汝手乎。

(二) 宋韓魏公帥定武時。夜作書。令一侍兵持燭。侍兵他顧。燭燃公鬚。公以袖麾之。作書如故。少頃回視。則已

易其人矣。公恐主吏鞭之。急呼曰。勿易。渠今解持燭矣。

(三)宋二程夫子母侯氏。教子方嚴。雖小過。必請於父而責正之。嘗曰。父不知子之過。皆母溺愛而隱蔽之也。故教子則嚴而有禮。至待僕妾。則恕而有恩。未嘗笞杖之。○二子明道伊川先生。遵夫人之教。而成大儒。

(四)鄒媯宋人繼母之女也。前母兄娶妻荆氏。繼母惡之。飲食常不給。媯私以己食繼之。母苦役荆。媯必與俱。荆有過誤。媯不令荆知。先引爲己罪。母每扑荆。則跪而泣曰。女他日不爲人婦耶。有姑如是。其母樂乎。奈何令嫂氏父母日蹙憂女之眉耶。母怒。欲笞媯。媯曰。願爲嫂受笞。嫂實無罪。母徐察之。後適爲士人妻。舅姑

念字箴言 懇箴

一二

妯娌姊妹知其賢也。皆敬重焉。嫫歸寧。抱數月兒。嫂置諸牀上。兒偶墜火爛額。母大怒。嫫曰。吾臥於嫂室。不慎。嫂不知也。兒竟死。荆悲悔不食。嫫不哭。爲好語相慰曰。嫂作意耶。我夜夢凶兒當死。不則我將不利。強嫂食而後食。母後見女之得愛於夫家也。竟成慈母。嫫嘗病。嫂爲素食三年。嫫五子。四登進士。年九十。三而卒。

念字歲古 廉威



廉

廉潔之士勿貪一介

淡泊為懷寧守狹隘

不染一塵心清如水

捐金沉珠何況以賄

箴

註解

廉潔之士。做事有分辨。不苟取。勿貪一介。

○謂之廉潔之士。
（孟子）「一介不以取諸人、一介與芥通」。

不起貪心。胸中自然淡泊。淡泊恬靜貌。寧守狹隘。

○照表面觀之。似乎過於拘執。偏於狹隘。其實想做超乎流俗之人。一定要從謹小慎微做起。

平時既可貪一小介。將來做大事業。卽貪贓枉法之事。亦復可做。所以寧守不變。

○○隘、音愛不廣也。不染一塵。心清如水。既有分辨。既不苟取。則心如水之澄清。自然不爲塵俗所染。○（佛家語）人類有八萬四千塵勞。若皈依清

靜、則塵勞毫無染着。〔前漢書鄭崇傳〕「臣門如市。臣心如水。」

捐金沉珠

如有傷廉之事

。雖金之貴。可以捐棄。雖珠之寶。可以沉沒。○〔東都賦〕「捐金於山、沉珠於淵」

何況以賄

。至於以財物送人而請託事情。或因人請託事情而受財物。比種行賄受賄之事。廉潔之士。決不敢爲。○

〔北史樊子蓋傳〕「帝謂樊曰、人道公清、定如此否。子蓋謝曰、否、安能清、止是小心不敢納賄耳、」

故事

〔一〕漢楊震遷東萊太守。當之郡。道經昌邑。故所舉荊州茂才王密爲昌邑令。謁見。至夜懷金十斤以遺震。震曰。故人知君。君不知故人。何也。密曰。暮夜無知者。震曰。天知地知。我知。子知。何謂無知。密愧而出。後轉

涿郡太守。楊公廉。不受私謁。子孫常疏食步行。故舊長者。或欲令爲開產業。震不肯曰。使後世稱清白吏。子孫以此遺之。不亦厚乎。

(二)趙軌有行檢。周葵王引爲記室。以清苦聞。其東鄰有桑椹落其家。軌遣人悉拾還其主。戒諸子曰。吾非以此求名。意非機杼物。不取於人。汝等宜以爲戒。

(三)唐崔元暉母盧氏。嘗戒元暉曰。吾聞姨兄辛元馭曰。兒子從宦者。有人來云。貧乏不自存。此是好消息。若賞財充足。裘馬輕肥。此是惡消息。吾嘗以爲確論。比見親表中仕宦者。務多財以奉親。而其親不究所從來。但以爲喜。若出乎祿廩可也。不然何異盜乎。縱無大咎。獨不內愧於心。汝今爲吏。不務潔清。無以戴天履地。

宜識吾心。故元暉所至。以清白名。

(四)曹脩古知興化軍。卒於官。貧不能歸葬。賓佐贈錢五十萬。妻欲受之。季女泣白其母曰。我先人在。未嘗受賓佐餽儀。奈何以賄錢累其身後。母從之。盡郤不受。

念字箴言 明箴



明

清明在躬 認理遠到
心領神會 有如燭照

愛知其惡 憎知其善

酌理衡情 自能達變

箴

註解

清明在躬。

神志湛然。心境清明之人。「清明在躬、志氣如神。」認理

遠到

認定事物之理。自然周到

心領神會。

有如燭照

。一事當前。

凡心領神會之處。如燭光所照。無不了然。

(韓文)「若燭照數計而龜卜也。」

燭照、喻料事之明

也。愛知其惡。憎知其善。

親愛之人。能知其不好處。憎惡之人。能

知其好處。可謂明也矣。

○(禮)

「愛而知其惡、憎而知其善、」酌理衡情。自能

達變。

既明察事物之真偽虛實。再斟酌每事之道理。

衡量當時之情形。自能通權達變的做去。

故 事

(一) 魏司馬悅除豫州刺史時。董毛奴齎錢五千。死於道路。
群縣疑張堤爲劫。又於堤家得錢五千。堤懼。自評言殺
。獄至州。悅引見毛奴兄靈之曰。此賊遺何物。對云。
惟一刀鞘。悅視之曰。此非里巷所爲。召州城刀匠示之
。有郭門者曰。此門所作。去歲賣與董及祖。悅收及祖
詰之曰。汝何故殺人取錢而遺刀鞘。靈之又於及祖身上
。得毛奴所着皂襦。及祖伏法。

(二) 晉裴度在中書。左右忽自失印。聞者莫不變色。度即命
張筵舉樂。人不曉其意。夜半宴酣。左右復自印存。度
不答。極歡而罷。或問其故。度曰。此不過胥吏輩盜印

書卷耳。緩之則存。急則投諸水火。不可復得矣。人皆服其明。

(三)趙、趙奢善用兵。死後。王以其子趙括爲將以拒秦。括母見王曰。括不可用也。其爲人也。徒讀父書而不能用。嘗與妾夫論兵強辯。而夫不能難。夫謂妾曰。括不知兵而強辯。使之爲將。必喪師而辱國也。王不聽。母曰。括如敗。請毋坐妾罪。王許之。後括果大敗。喪兵四十萬。

(四)明周才美爲太守。而其父暴橫於鄉。其妻處家。恒不樂。翁問之。答問。夫已貴。家不憂不富。而翁聚斂不休。過不遠矣。翁悟。乃改行爲善。其子雙目失明而免官。翁以善之無報也。乃復爲惡。子目忽明。仍起爲郡守。

念字箴言

明箴

二四

○閻家上任。婦不從。獨携少子居。翁姑夫與妾及子並童僕。俱覆於江中。無一免者。獨妻與幼子存焉。

念字箴言

德載



二五

德

效法聖賢 貴乎自得

持己化人 是之謂德

進德之則曰明曰修

靡有愆失 心逸日休

箴

註解

效法聖賢。貴乎自得。

摹仿聖賢而行道。最重者。是要有得於心。○

效法、摹倣之也。持己化人。是之謂德。

以聖賢之道。持己。以聖

賢之道化人。是爲有德之士。進德之則。

欲求德行

上進之法則。卽在明聖人之至德。修聖人之至德而已。

○（易）「君子進德修業。」（大學）「在明明德。」

靡有愆失。心逸日休。

既能修德。兼能明德。平日之視聽言動。又毫無過犯。則身心自然安逸。與日同休息也。○

（書）「作德心逸日休。」靡、無也、愆、過也、

故事

(一) 漢王惲嘗詣京師。於客舍見一書生金彥疾。愍而視之。生曰。我當到洛陽。今被病。命在須臾。腰下有黃金十觔。願相贈。死後。乞葬骸骨。已而命絕。惲鬻金一斤。營葬。餘悉置棺下。人無知者。後爲大度亭長。初到之日。有駿馬馳入亭中。少頃有風吹繡被一條。墮於亭前。惲言之於縣。縣以歸惲。惲後乘馬到洛陽。馬奔入他舍。主人問所由得馬。惲具告其狀。及繡被之事。主人曰。君何陰德至此。惲因說葬書生事。及書生形貌。併葬之處。主人驚曰。我子也。前往京師。不知所在。何意卿爲我瘞之。大恩久不報。天以此彰卿德耳。同住啓

棺。金俱在。

(二) 楚莊王賜羣臣酒。酒酣。燭滅。有引美人衣者。美人援絕其冠纓以告。王曰。奈何欲顯婦人之節。而辱士乎。令左右皆絕其冠纓。比舉火。莫知爲誰。居二年。晉與楚戰。有一臣嘗在前。五合五獲首。郤敵勝之。王怪而問焉。對曰。臣蔣雄。乃夜絕纓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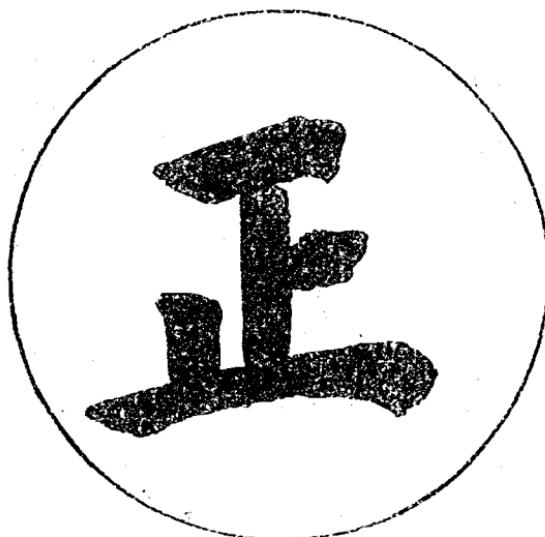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陳安節之妻王氏。始嫁歲餘而夫卒。遺孤甫月。家貧。王氏躬操勤苦。如男女脩行最謹。教子孫有法。家漸以饒。鄉人敬之。呼曰堂前。初堂前之歸陳氏也。舅姑歿。妹求分財。堂前盡出室中所有與之。無吝色。妹得財。盡爲夫淫蕩所罄。貧不能存。堂前又爲置田宅。撫諸甥如己出。終無怨語。

(四)韓信釣魚於淮水。而漂絮之母。憐其貧。嘗食之。信曰。
○吾必有以報母。母曰。吾哀王孫而進食。豈望報乎。
後信助漢破楚。封齊王。報母以千金。

念字箴言

正箴

三二



正

體有不正見者嗤笑

行有不正寧免人謂

易謂之正未裏無差

禮毋不敬詩思無邪

箴

註解

體有不正。體、身體也。論語曰。正其衣冠。尊其也。○倘衣冠容貌一有不正。瞻視。禮曰。正爾容。此皆言體之宜正。○嗤笑。他人見之。自然冷笑也。○嗤、音蚩。冷笑也。

行有不正。行。言行也。倘語言動作。一有不正。寧免人諂。又

能免人之曷謂之正。然則應如何。而後能正。表裏無差。以譏諷。

本言之。衣冠容貌。語言動作。固屬宜正。其最要者。必須先正其心。心正是裏。衣冠容貌語言動作是表。心正而衣冠容貌語言動作能正。而後表裏庶無差錯。倘外表雖正。而心不正。則外若君子。內實小人。所以講正

字。先從禮母不敬。禮記所謂母不敬三字。是言心正心始。禮母不敬。身既正。則處事無不敬恭。詩思無邪。詩經所謂思無邪三字。是言心身既正。意義。包括殆盡矣。

故 事

(二) 魯人有獨處室者。鄰之婆婦亦獨處一室。夜暴風雨至。婆婦室壞。趨而託焉。魯人閉戶而不納。婆婦自牖與之言。何不仁。而不納我乎。魯人曰。吾聞男女不六十不同居。子幼。吾亦幼。是以不敢納爾也。婦曰。子何不如柳下惠。魯人曰。柳下惠則可。吾固不可。吾將以吾之不可。學柳下惠之可。孔子聞之曰。善哉。欲學柳下

惠。未有似於此者。

(二)清舊紳張遵路嚴毅正直。勤於教誨。人皆化之。後生遇於途。皆正立拱手。俟先生過。乃行。婦女立門首。遇見先生來。卽返內室。不敢令先生見也。時有盜麥者。衆擒獲送官。過先生門。逡巡不前曰。王法自甘。切勿令張某知也。某姓兄佔弟產。官斷未決。乃詣先生質之。甫見面。兄卽抱愧流汗。一字不能對。先生曰。天下易得者財產。難得者兄弟。反覆勸諭。二人伏地涕泣。以其產贍族。相讓不取。先生嘗謂人曰。蒙以養正。聖功也。爲聖爲賢。須自童子始。故其教幼學。一舉一動。一語一默。皆有法度。鄉塾生徒。奉爲準繩。

(三)班婕妤者。漢左曹越騎校尉况之女。彪之姑也。少有才

學。成帝選爲少使。大被寵幸。居增成舍。帝嘗遊后宮。欲與同輩。婕妤曰。妾觀古聖帝明王。皆有賢臣正士。待其左右。惟衰世之君。乃有女嬖在側。妾不敢恃愛以累聖明。其後趙飛燕姊妹妬寵爭進。譖班婕妤。怨望祝詛。帝考問。對曰。妾聞修正尚未獲福。爲邪欲以何望。使鬼神有知。不受不臣之憇。如其無知。憇之何益。帝然之。婕妤自知難容。乃求供事太后於長信宮。

(四) 鄭廉唐人。妻李氏。年十七嫁廉。一歲而廉死。李守志不移。夜夢一男子求爲妻。初不許。後數夜夢之。李曰。豈容貌猶研。招此邪魔耶。卽斷髮垢面。塵膚敝衣。自是不復夢。備嘗甘苦。守節終身。刺史白其操。號堅正節婦。

念字箴言

義箴

三七



義

取予是非 惟義是踐

財母苟得 難母苟免

事行不行 言知不知

榮辱休問 順理則宜

箴

註解

取予是非。惟義是踐。

平日取人之物。或與人之物。以及。辦別事

理之是與不是。獨本於義。字實行。踐、實行也。

財毋苟得。

難毋苟

免。當其財來之時。不合乎義。決不苟且取得。當其難來之時。如合乎義。決不苟且求免。○(禮)

臨財毋苟得、臨難毋苟免、「難、去聲、事行不行。言知不知。

事合乎義。不管行與不行。勇往直前進。言不背義。不管知與不知。誠懇說出。榮辱休問。

順理則宜。

卽因此受榮受辱。在所不問。只圖言行合乎事理之宜。求其心安而已。

故事

- (一) 左儒友於杜伯。皆臣周宣王。王將殺杜伯而非其罪也。左儒爭之於王。九復而王不許也。王曰。別君而異友。斯汝也。對曰。臣聞君道友逆。則顯君以誅友。友道。則率友以違君。王怒曰。易而言則生。不易則死。對曰。吾聞古之義士。不枉義以從邪。不易言以求生。故臣能明君之過。以正杜伯之無罪。王殺杜伯。左儒死焉。
- (二) 漢樓護有故人呂公無子。與共歸護。護身與呂公同食。妻與呂嫗同食。及護家居。妻子頗厭呂公。護聞之流涕責其妻子曰。呂公以故舊窮老。託身於我。義所當奉也。遂養呂公終身。

(三) 齊王孫賈從閔王出走而失王。賈自歸。母曰。汝朝出不歸。吾倚門而望。暮出不返。吾倚闌而望。今汝從王出走。不知王之所在。豈得爲義乎。賈乃出。因知王被殺。集士人爲兵。誅殺王者。立王子爲襄王。

(四) 魯義姑姊者。魯野之婦人也。齊攻魯至郊。望見一婦人抱一兒。攜一兒而行。軍且及之。棄其所抱。抱其所攜而走於山。兒隨而啼。婦人遂行不顧。齊將問兒曰。走者爾母耶。曰。是也。母所抱者誰也。曰。不知也。齊將追之。軍士引弓將射之。曰。止。不止。吾將射爾。婦人乃還。齊將問所抱者誰也。所棄者誰也。對曰。所抱者。妾兄之子也。所棄者。妾之子也。見軍之至。力不能兩護。故棄妾之子。齊將曰。子之於母。其親愛也。

痛甚於心。今釋之而反抱兄之子何也。婦人曰。己之子
○私愛也。兄之子。公義也。夫背公義而嚮私愛。亡兄
子而存妻子。幸而得幸。則魯君不吾畜。大夫不吾養。
庶民國人不吾與也。夫如是。則脅肩無所容。而累足無
所履也。子雖痛乎。獨謂義何。故忍棄子而行義。不能
無義而視魯國。於是齊將按兵而止。

念字箴言 信箴



四三一

信

君子之道 失信不立

信不由衷 質亦無益

閑邪存誠 然諾勿輕

實事求是 變猶猶行

箴

註解

君子之道。失信不立。

才德過人。謂之君子。君子處世之道。必

誠篤不欺。有約必踐。方可保全信用。若是無信。一不能立德。二不能立功。三不能立言。不能立德立功立言。不獨不能成爲君子。即平常之人。亦不能在社會上立足。○《論語》「民無信不立」

信不由衷

質亦無益。若信不由自己心中發出。必無誠實之語。言文字。雖以契約爲質。必不能踐。

○故無益於事。○《左傳》信不由衷、質亦無益。○閑邪存誠。凡受人之託。當防其有無邪惡之念。而自存其誠實方可。○易》「閑邪存其誠」。閑、妨也。○然諾勿輕。如事所

者。或已之才力不勝任者。勿輕相允諾。一經允諾。必應踐言。○(史記)「此固趙國立名義不輕爲然諾者也。」然諾、允實事求是。果能言行不欺。實事以求其是。許也。○(漢書)「河間獻王脩學而好古、實蠻貊猶行。雖在蠻貊之邦。猶可行其信用。事求是。」蠻貊猶行。○(論語)「言忠信、行篤敬。」
、雖蠻貊之邦行矣。」

故 事

(一)揚州刺史劉繇與太史慈同郡。會孫策兵至。繇使慈偵視輕重。慈與策戰。慈敗。與繇俱奔豫州。慈於神亭爲策所執。策解其縛。策曰。太史子義。青州名士。以信義爲先。終不欺策。拜慈爲折衝中郎將。後劉繇亡於豫章。

○士衆萬餘人。未有所附。策命慈往撫安焉。左右皆曰。慈必北去不還。策曰。子義捨我。當復與誰。錢送昌門。把腕別曰。何時能還。答曰。不過六十日。果如期而返。

(二)劉庭式未第時。議娶鄉人女。旣約。式及第。女以疾瞽。或勸娶其幼女。式曰。吾已心許之矣。豈可負吾初心哉。卒娶之。

(三)孟子少鄰於屠家。問母殺豬何爲。母戲曰。與汝食也。旣而悔曰。與子戲言。是教以不信也。乃解簪珥。買肉以示信。

(四)唐賈直言諫謫嶺南。謂妻董氏曰。我去。生死未可知。汝少。不宜獨居。可自爲計。董乃以綿束髮。令夫手書

念字箴言 信箴

四八

封之。誓曰。非夫至不解。二十年而夫始歸。親解其
髮。

念字箴言 忍箴



忍

處心積慮免亂大謀

懲忿窒慾庶無愆尤

行有不得反求諸己

事事能耐何苦不已

箴

註解

處心積慮。免亂大謀。

當其拂逆之來。如能處心積慮。暫忍一時。即

可分別事理之輕重緩急。力謀辦法之安全。庶不致因小不忍而紊亂大謀。懲忿窒慾。若能

學君子懲戒自己之忿怒。窒塞自己之慾望。○《易》「君子懲忿以窒慾。」

庶無愆尤。

然後對於應事接物。庶行有不得。反求諸己。

凡一言一事。不得其成效。則須反求諸己。恐我之言行不當。而我之思慮未至也。(孟子)「行有不得者。皆反求諸己。」事事能耐。何苦不已。能忍耐之時。而能

忍耐。卽任何苦惱。皆可止矣。○已、止也、

故 事

(一) 唐婁師德氣量過人。有無知者。指名辱罵。公若不聞。或以告公。公曰。恐是罵他人耳。曰。明呼公名。曰。天下豈無同姓同名者哉。或猶不平。仍以爲言。公曰。彼罵我而子述之。是重罵我也。毋勞見告。一日入朝。因體肥行緩。同列曰。何異田舍翁。公笑曰。某不爲田舍翁。其誰爲之。其弟除代州刺史。將行。公謂曰。吾兄弟受國厚恩。祿位過盛。時人所忌。何以自寬。弟曰。有睡面者拭之。庶不爲兄憂。公愀然曰。人睡汝面。

是怒汝也。拭之。是逆其意而甚之怒也。夫唾不拭自乾。當笑承之。方是處盈之道。公爲帝所信任。愈加謙謹。凡遇毀謗之來。卽反躬自責。若無地自容。嘗曰。人以非理相加。其中必有所恃。付之不較。非惟養量。亦以免禍。此君子所以三自反也。

(二)大司徒馬森。其封君諱某。年四十始得一子。一日婢抱出門。從高階失手下墜。破其左額。旋死。封君見之。卽令婢遁去。而自抱死子曰。失手致之傷也。婦哀痛尋婢撻之。無有也。婢歸匿母家。言其故。婢父母日夜顚天。願公早生貴嗣。次年果生子。左額宛然亦痕。卽司徒也。

(三)謝小娥幼有志操。許聘段居真。父與居真同爲商販。盜

念字箴言 忍箴

五四

申蘭申春殺之。小娥詭服爲男子。託傭申家。因羣盜飲酒。蘭春與羣盜皆醉臥。娥閉戶斬蘭首。大呼捕賊。鄉人擒春。得贓巨萬。娥乃祝髮爲尼。

(四)衛姑定姜者。衛定公之夫人也。定公惡孫林父奔晉。晉侯使郤犨爲請還。定公欲辭。定姜曰。不可。是先君宗卿之嗣也。大國又以爲請而弗許。將亡。雖惡之。不猶愈於亡乎。君其忍之。夫安民而宥宗卿。不亦可乎。定公遂復之。君子謂定姜能遠患難。

念字箴言 公箴



公

天無不覆 地無不載

不偏不倚 無憎無愛

勿分畛域 執兩用中

化行天下 是謂大公

箴

註解

天無不覆。地無不載。

天無私覆。地無私載。

世界衆生。同受天

覆地載之恩。得天之三光以養。食地之五谷以生。可見

天地好生之心。至公無私。○(禮)「天之所覆、地之所

載、」覆、扶富切、不偏不倚。如人能以天地之心

蓋也、載、乘也、不偏不倚。爲心。凡制裁一切

事理。自然如衡之平。不偏不倚。○自然如衡之

無憎無愛。

即於此於彼。亦不

勿分畛域。

世界雖有國界種界教界以及種種界限。心中不要存畛域之見。○畛域、卽界限也。

執兩用中。

守其中道而行。亦不致趨於極端。○(中庸)「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、其斯以

爲舜乎。化行天下。是謂大公。以此教化行於天下。乃大公無我之心也。

故 事

(一) 徐有功爲司刑寺丞時。酷吏周興等構陷無辜。皆抵極法。公卿莫敢正言。有功獨論奏曲直。武后厲聲詰之。有功神色不變。爭之彌殷。

(二) 陳執中作相。有婿求差遣。執中曰。官職頒自國家。非臥房箱籠中物。婿安得有之。卒不與。

(三) 李穆妻南鄭人。安衆令程文鉅之妻也。有二子。而前妻四子。以穆妻非所自出。謗誹日積。穆妻衣食撫字。曾倍

所生。或謂母曰。四子甚矣。何以慈爲。對曰。四子無母。吾子有母。設吾子不孝。甯忍棄乎。長子與疾。困篤。母親調藥膳。憂勞憔悴。與愈。呼三弟謂曰。繼母慈仁。出自天性。吾兄弟禽獸其心。慙負深矣。遂將三弟詣縣。陳母之德。狀己之罪。乞就刑。縣言之郡。郡守表異其母。四子許令自新。皆爲孝子。

(四)歐陽氏。宋人。適廖忠臣。踰年。而舅姑死於疫。遺一女閨娘。纔數月。歐陽適生女。同乳哺之。又數月。乳不能給。乃以其女分鄰婦乳。而自乳閨娘。二女長成。歐陽於閨娘。每倍厚焉。女以爲言。歐陽曰。汝我女。小姑。祖母之女也。且汝有母。小姑無母。何可相同。因泣下。女愧悟。諸凡讓姑。而自取餘。忠臣後判清河

○二女及笄。富貴家多求姪氏。歐陽曰。小姑未字。吾女何敢先。日聘吾女者。非以吾愛吾女乎。其間諸鄰人。卒以富貴家先閨娘。簪珥衣服諸器用。罄其始嫁妝奁之美者送之。送女之具不及也。如是閨娘每謂人曰。吾嫂吾母也。歐陽歿。閨娘哭之。至嘔血。病歲餘。聞其哭者。莫不下淚也。

念字箴言

博識

六二



博

佛曰平等墨曰兼愛
一視同仁所以無礙

讀聖賢書究竟何學
民胞物與是名曰博

箴

註解

佛曰平等。

○佛言宇宙本質。皆同一體。一切法。一切衆生。本無差別。故曰平等。

墨曰兼愛。

○墨子兼愛。亦平等之愛。無人己親疎之別。一視同仁。

如能視一切衆生爲一體。而行平等之仁愛。

○(韓愈文)

「一視而同仁、篤敬而舉遠、」

所以無

礙。

所有一切障礙。讀聖賢書。究竟何學。讀

聖賢之書。究竟所學何事。

民胞物與。

必須學聖賢仁愛之心。視民如同胞。視物如伴侣。

○(西銘)「民吾同胞、物

吾同與、」與、伴侣也、

是名曰博。

能如是學聖賢。則胸襟自然

故
事

闊大。有此闊大胸襟。
○由是名之曰博。

(二)江南有縣令鍾離君。與隣縣許令聯姻。鍾離買婢從嫁。一日。其婢執箕帚。至堂前熟視。泣曰。幼時我父曾於此穴地爲慈窩。導我戲劇。鍾曰。汝父何人。婢曰。我父前令也。身死家破。流落民間。令詢得實。以書抵許令曰。吾買婢得前令之女。憐而悲之。義不可久辱。當輟吾女嫁貲。先爲求婚。更俟一年。別爲吾女營辦奩篋。以歸君子。可乎。答曰。蘧伯玉恥獨爲君子。願以前令女配吾子。君別求良媒。以嫁君女。於是以前令之女歸許氏。

(二)張廷賞爲淮南節度使。歲旱。民他遷。吏禁之。廷賞曰。
○食者人視以爲活。拘此而斃。不如適彼而生。吾人何
限爲。乃具舟遣之。飭吏修室廬。以避風雨。

(三)王建封閩帥。章氏之牙將也。犯罪當誅。章氏因帥醉縱
之。逃入南唐。後爲大將。攻建州。城將下。建封遣人
以令箭插母之門曰。主將屠城。插此箭者免。且以報母
恩也。母還其箭曰。吾不忍閩城盡死。而吾家獨全也。
願與城俱盡。建封義之。及城下。一城皆免。章氏世顯
於閩中。

(四)宋謝枋起兵復宋。不克而餓死。妻李氏。逃匿山中。携
二子採草木而食。元將捕李。乃下令曰。不得李氏。即
屠其山民。李氏曰。不可以我故。而傷民命。乃出就俘

念字箴言 博箴

六六

於建康獄。比聞夫卒。乃自縊死。二子獲免。

忠字箴言

孝

六七



孝

養親之身乃孝之恒
成親之德乃孝之純
養致其敬喪致乎哀
能通孝道作聖之微

箴

註解

養親之身。乃孝之恒。以甘旨奉親爲養親之身。乃恆人之孝。
成親之德。乃孝之純。以道德薰親。使親成爲有德之人。乃純孝之道。
養致其敬。以衣服飲食居處醫藥四事爲養。以禮貌恭順爲敬。若只知養活父母。則大馬亦受人喂養。養不致敬。與犬馬何異。
爲人子者。必須敬養無虧。方盡子職。
喪致乎哀。倘不幸父母命終。居喪之時。能極盡本心之哀慟。即可終止。若因哀慟而自毀其身。亦非孝道。○〔論語〕
「喪致乎哀。能通孝道。作聖之陔。」能通達行孝之道。推之而止。」

於仁民愛物。無不相宜。由仁愛其親以及於民物。乃聖賢功用。人能知此。即作聖之陔也。○陔音該階也。

故事

(一) 閔子騫早喪母。爲後母所苦。冬月。以蘆花衣之。已所生二子。則衣之以綿。父令子騫御車。體寒不能行。父責之。子騫不自理。父察知之。歸謂婦曰。我所以娶汝。乃爲吾子。今汝欺我。去無留。子騫前曰。母在一子寒。母去三子單。其父默然。後母悔。待三子如一。故曰。孝哉閔子騫。一言其母還。再言三子溫。

(二) 子路問於孔子曰。昔者由也事二親之時。常食藜藿之食。爲親負米百里之外。親歿之後。南遊於楚。從車百乘。積粟萬鍾。累茵而坐。列鼎而食。願欲食藜藿。爲親

負米。不可復得也。孔子曰。由也事親。可謂生事盡力。
○死事盡思也。

(三)趙孝婦早寡家貧。爲人織紝。得美食。必持歸奉姑。自啖粗糲。嘗念姑老。後事無資。乃鬻次子於富家。得錢百緡。買木治棺。棺成。南鄰失火。順風而北。勢迫矣。孝婦急扶姑出。而棺重不可移。乃伏棺大哭曰。吾賣兒得棺。無能爲我救者。天乎天乎。言畢。火越而北。人以爲孝感所致。

(四)曹娥者。上虞曹盱之女也。盱能撫劍長歌婆娑樂神。以漢建安二年五月五日。迎伍君。逆濤而上。爲水所沒。不得其屍。娥年十四。沿江號哭。十七晝夜不絕聲。遂自投江以死。經五日。抱父屍出。縣長度尙。改葬娥於

念字箴言 素箴

江南道傍。爲立碑焉。

念字箴言

仁義

七三



仁

惻隱為懷 澤及萬物

立人達人 即聖即佛

士志於仁 無適非理

造次顛沛 亦必如是

箴

註解

惻隱爲懷。

惻然不忍之心。人皆有之。能以不忍

心爲心。

即是仁心。

○（孟子）「惻隱」

心、人皆有之、「澤及萬物」。

推而廣之。其恩澤可以及於萬物。如生虫不履。生草不傷無

非見之於心有所不忍。立人達人。

有仁心之人。須此乃仁之至者也。

己欲立。亦欲人之能立。自己欲達。亦欲人之能達。

○（論語）「夫仁者、己欲立而立人、己欲達而達人、」

卽聖卽佛。

知己之所欲。卽人之所欲。然後推己之

基也。士志於人。

士君子有無適非理。一行一動

志於仁。

無不合乎

天理造次顛沛。亦必如是。當其急促之時。或受挫折之時。亦必如是始終不變。孔子曰。無求生以害仁。有殺身以成仁。此之謂也。○(論語)「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、造次必於是、顛沛必於是。」造次、是苟且急遽、顛沛、是傾覆流離、是苟。

故事

(一) 宋程頤號伊川。明道先生之弟也。哲宗朝爲崇政殿說書。一日講書畢。哲宗偶起。憑欄戲折柳枝。頤進曰。方春草木發生。不可無故摧折。又問陛下在宮中盥吐。嗽水必避蟻。信有之乎。帝曰。然。誠恐傷之耳。頤曰。推此心以及四海。帝王之要道也。嗟乎。仁人之言。其利甚溥。非仰體好生大德。豈能念及昆虫草木哉。

(二)陳惠度於剡山射一孕鹿。既傷。產下小鹿。以舌舐子身乾。而母乃死。惠度見之慘然。遂棄弓矢爲僧。建惠安寺。嵊縣東鹿死處生草。曰鹿胎草。徐太史詩曰。舐兒痛恨徹心頭。禮懶蓮台悔未休。芳草萋迷埋鹿處。斑斑猶有淚痕流。

(三)雋不疑爲京兆尹。行縣錄囚還。其母輒問有所平反。母喜笑飲食言語。異於他時。或無所出。母怒爲之不食。由是不疑爲吏不殘。君子謂不疑母能以仁教。

(四)歐陽修母鄭氏。家素貧無資。親教公讀書。以荻畫地。教公書字。嘗謂汝父嘗夜覽囚冊。屢廢而嘆。吾問之。曰。死獄也。求其生不得耳。吾曰。生可求乎。曰。求其生而不得。則死者與我。皆無恨也。矧求而有得耶。

念字箴言 仁箴

七八

以其有得。則知不求而死者。有餘恨矣。夫常求其生。
猶失之死。而世常求其死。豈天道哉。修服之終身。

念字箴言

總第

七九



慈

寬惠行德 成物成己

惡殺好生 乃慈之體

矜恤孤獨 振救困難

博施濟眾 乃慈之功

箴

註解

寬惠行德。

以寬惠爲懷而行慈德。○
國語)「甚寬惠而慈於民」

成物成

己。

成全民物之生命。即
成全自己生命之道。

惡殺好生。

乃慈之

體。

故惡殺好生之心。
乃慈之體也。

矜恤孤獨。

以衣食財藥。矜
恤孤獨。○
(孟

子)「老而無妻曰鶻、老而無夫曰寡、老而無子曰獨、幼
而無父曰孤、此四者、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、文王發政

施仁、必先

施四者、」

拯救困窮。

以衣食財藥。

博施濟衆

。乃慈之功。

能如是廣施恩惠。救濟衆民之患難。
乃仁人行慈之功用也。○(論語)一如

有博施於民而能濟衆何如、可謂仁乎、子曰、何事於仁、必也聖乎、堯舜其猶病諸、」

故 事

(一) 齊襄王立。田單相之。過淄水。有老人渡淄而寒。出不能行。坐於沙中。田單見其寒。欲後車分衣。無可以分者。單解裘而衣之。

(二) 元延祐間。蓋苗登進士第。受濟寧路單州判官。歲飢。白郡府。會他邑亦以告郡府。遣苗至戶部以請。戶部難之。苗伏中書堂下。出糠餅以示曰。濟寧民率食此。況不得此食者尤多。豈可坐視不救。因泣下。時宰大悟。凡被災者。咸獲賑焉。

(三) 秦築長城。巴蜀一郡。當役萬人。有寡婦名清者。上書

。願傾家財。募人築附近邊城。以免萬人之役。乃盡出資帛百餘萬。築邊城數百里。不費官錢。而民皆不離鄉里。又得工役之賞。而爭效其力。不數月而城已完固。始皇嘉之。築懷清之臺。以旌其功焉。

(四)袁了凡初艱嗣。後乃生若思。母作冬襖。將鬻絮。了凡曰。絲綿輕煖。篋中自有。何必鬻。母曰。絲貴絮賤。吾欲以絲易絮。多製絮衣。贈親戚中寒無衣者。了凡曰。有是哉。此子壽矣。

念字箴言

慈箴

八四

念字箴言 穎箴



八五

覺

天生我材是為世用

醉生夢死何足為重

見性明心端賴善學

正誼明道以覺後覺

箴

註解

天生我材。是爲世用。

天既生我以才智。是爲世間有益之用。○材、

與才醉生夢死。何足爲重。

○若心爲見聞所惑。唯通。

昏曠一生。此等人於世無益。不足輕重。○(程子語錄)
「雖高明才智。膠於見聞。醉生夢死。不得覺也。」

見性明心。

欲知我佛之真如實相。必須洞明心性之本源。○(史記)
宋仁宗曰。明心見性

、佛教爲深、」

端賴善學。

欲洞明心性之本源。全在自己心正而加之以行修方可。○(雜記)
「心正而

正誼明道。

如自己覺悟一切事物之真實理相。必先定其正

行修曰善學。」

○(董仲舒策)「夫仁人者。正其誼不謀其利。明其道不計其

「功、以覺後覺。以之覺化後人。同歸正覺。此乃聖予、天民之先覺者也。予將以斯道覺斯民也。」

故 事

(一) 僧慧能。嶺南人。師黃梅五祖弘忍禪師。五祖器之。以袈裟遮圍。不令人見。爲說金剛經。至應無所往而生其心。慧能言下大悟。一切萬法。不離自性。遂啓祖言。何期自性本自清淨。何期自性本不生滅。何期自性本自具足。何期自性本無搖動。何期自性能生萬法。祖知悟本性。傳與衣法。令嗣祖位。是爲禪宗第六祖。

(二) 呂洞賓隨正陽真人雲房同憩一肆中。雲房自起執火。洞

賓忽昏睡。夢以舉子赴京。狀元及第。歷官清要。前後兩娶貴家女。婚嫁早畢。簪笏滿門。如此幾四十年。最後獨相十年。權要薰炙。忽被重罪。籍沒家貲。分散妻孥流嶺表。路值風雪。僕馬奔瘁。一身無聊。方興浩嘆。恍然夢覺。雲房在傍。炊尚未熟。笑曰。黃粱猶未熟。一夢到華胥。洞賓驚曰。子知我夢耶。雲房曰。子適來之夢。升沉萬態榮悴多端。五十年間。一頃耳。得不足喜。喪不足憂。且有大覺而後知此。人世間其大夢也。洞賓感悟。遂拜雲房求度世術。得道後。號純陽。在五季及宋時。化跡最著。後世稱爲純陽祖師。

(三) 蔣十八妻者。海鹽人。中歲與其夫斷除愛慾。日誦大乘經。歷四十餘年。一日各洗漱更衣。炷香唱佛名。并書

一頌而逝。蔣頌曰。這個幻身。四大合成。今日分散。各歸其根。諸幻既滅。灰飛烟絕。如空中風。猶碧天月。既無障礙。又能皎潔。一切永斷。無有言說。四十年來。脫離嗜慾。惟闡大乘。朝誦暮讀。今朝擺手。西歸自有。現成果足。其妻頌曰。看過蓮經萬四千。平生香火有因緣。西方自是吾歸路。風月同乘般若船。

(四)趙一子者。揚州殷氏女也。早寡。掩關學道。三年坐蛻。遺詩偈一卷。其一詩云。靜中無箇事。反覆弄虛空。地老天荒後。魂飛魄喪中。有師開道統。無法度愚蒙。忽底虛空碎。夕陽依舊紅。又有看花詩云。土來澆灌水來栽。顛倒工夫任我來。滿院春風花自語。不將顏色向人開。



節

高世之節不屈不移

聖達次守前志有之

寧為玉碎不作瓦全

歲寒松柏貞操凜然

歲

註解

高世之節。凡人有超乎流俗之志。不屈不移。

不爲威武所屈。不爲貧賤所移。○（孟子）「貧賤不能移、威武不能屈、此之謂大丈夫。」

聖達次守前志有之。禹節、猶分也。言聖人達天命。若舜而不取。如子臧季札之類。此皆古人志記所有也。○

（左傳）「晉侯執曹伯、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。子臧辭曰、前志有之、聖達節、次守節、下失節、爲君、非吾節也、不能聖、敢守失乎？」寧爲玉碎。不作瓦全。

寧肯全其氣節如玉之碎。不欲損其氣節若瓦之全。○（北齊書元景

安傳)「大丈夫寧爲玉碎不作瓦全」

歲寒松柏。貞操凜然。

譬如冬令嚴寒。草木凋零。獨有松柏之性。堅苦卓絕。
凜然存在。其操守爲何如耶。○(論語)「歲寒然後知松
柏之後凋也」

故 事

(二)蘇武漢杜陵人。武帝時。以中郎將使匈奴。單于幽蘇武置大窖中。絕不飲食。天雨雪。武臥齧雪與旃毛并咽之。數日不死。匈奴以爲神。乃徙武北海上無人處。使牧羝。別其官屬常惠等各置他所。武旣至海上。廩餚不至。掘野鼠去草實而食之。起臥操持。節旄盡落。仗節牧羝十九年始歸。昭帝拜爲典屬國。宣帝時。賜爵關內侯。

圖形戲鱗閣。

(二)齊大飢。黔敖爲食於路。以待飢者而食之。有餓者蒙袂輯履。賓賓然來。黔敖左奉食右執飲曰。嗟來食。餓者揚其目而視之曰。子惟不食嗟來之食。以至於斯也。從而謝焉。終不食而死。

(三)皇甫規妻。不知何氏女。美姿容。能文。工書。時爲規答書記。人怪其工。後乃知之。規卒。妻年方少。董卓爲相。聘以輜輶。百乘。馬二十四。奴婢錢帛充路。妻乃縗服。詣卓門。跪自陳請。辭甚酸愴。卓使侍者拔刀圍之。謂曰。孤之威令。四海風靡。乃不行於一婦人乎。妻知不免。乃起罵卓曰。君羌胡之種。毒害天下。猶未足耶。妾先人清德奕世。皇甫氏文武上才。爲國忠臣。

君其隸走吏。敢行非禮於爾君夫人耶。卓乃引車庭中。以其頭懸輒。鞭撲交下。妻謝杖者曰。重加之。令我速死。遂死車下。後人圖畫。號曰禮宗云。

(四)秦范杞良娶妻三日。卽赴築長城之役。及天將寒。妻姜氏。製衣遠尋其夫。聞夫已死。積骸成立。乃檢骨滴血而識之。血皆不入。妻大哭三晝夜。城忽崩。見白骨數具。復滴血滲入骨。而不可拭者。知爲夫骨也。因負骸骨出潼關。力竭不能行。乃置骸於嚴下。坐其傍而死。潼關人哀之。因葬其夫婦。立祠以祀之。

念字箴言

儉錢

九七



儉

儉德之共 憐福之源

節以制度 用無紛繁

寡欲約身 可以養德

至於慳吝 亦德之賊

註解

儉德之共。

儉者、君子之德也。惟君子能有完備之儉德。

○(左傳)「儉者、德之共也。」

共、平聲惜福之源。

儉德既已完備。乃開惜福之源備也。

○(李彪傳)「夫尚儉者、開福

之源。節以制度。用無紛繁。

人生世間。無不受金錢之支配。供情

欲之犧牲。若能崇尚儉德。則身內身外之事。而後有限制。有法度。既有一定限制。一定法度。自然不貪瞋癡愛。因不貪瞋癡愛。自不驕奢淫佚。由是可以節制財產之用。不致紛亂。節制精神之用。不致繁擾。蘇子瞻謂節儉乃惜福延壽之道。不亦宜乎。

寡欲約身。可以養德。

欲求涵養

自己之儉德。必先從約束身心。減少私欲做起。○（司馬光訓儉文）「儉則寡欲、」（杜甫詩）「約身不願奢、」

至於慳吝。亦德之賊。若外貌裝成儉樸之態。

求外人稱譽。而自己一

切行爲。無不刻薄鄙嗇。對於有益於人之事。分文不捨。此乃道德中之罪人。社會上之蟊賊。不足恥也。○（原

化記）「賀知章謁賣藥老。問黃白術。遺一大珠。老人以珠易餅以賀。賀私念寶珠何以易餅。老人曰。慳吝未除。術何由成。一慳、一歎、一難切、一慳吝、一鄙嗇也。」

故事

（二）宋曹彬爲晉州兵馬都監。一日與主帥賓從環坐於野。會隣道守將馳書來詣。使者不識彬。問曰。孰爲曹監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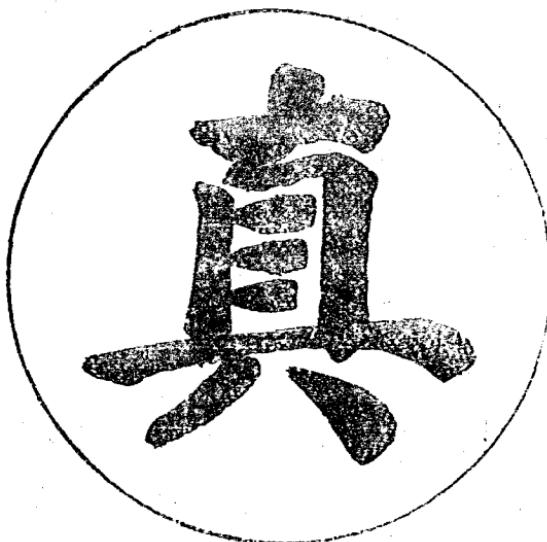
有指彬示之。使者以爲飭已。笑曰。豈有國戚近臣。而衣弋綿坐素胡床者乎。審視之方信。

(二)裴俠除河北郡守。罷漁獵夫三十八人曰。吾不以口腹累人。又有丁三十人供郡守役。俠不以入私。并收庸爲市。官馬去時。一無所取。人歌曰。肥鮮不食。丁庸不取。裴公貞惠。爲世規矩。

(三)漢王良爲大司徒。妻子不入官舍。時司徒使鮑恢以事到東海。過其家。而良妻布裙曳柴歸。恢告曰。我司徒使也。故來受書。欲見夫人。答曰。妾是也。恢卽下拜。嘆息而還。

(四)桓少君。漢鮑宣妻也。始嫁。而儀婢粧資甚盛。宣不悅。曰。少君生富驕而適貧賤。吾不敢當。妻曰。父以先生

○修德守約。故以妾事君子。惟命是從。乃歸其饌婢衣飾
○着荆釵布裙。與夫共挽鹿車回里。拜姑舅畢提甕出汲



真

曷謂之真純一無偽

不為利誘 不以私蔽

誠意正心 內外相應

接物待人 言行相稱

咸

註解

曷謂之真。純一無僞。

莊子云。真者、精誠之至也。然應如何而後能

真必須心口意三者純然一致，絲毫不假○（東都賦）「棄末而返本、背僞而歸真」僞、虛假也、不爲

利誘。不以私蔽，故真誠之人。必不爲利祿所引誘、亦不爲私慾所蒙蔽○（

圖畫見聞誌）「既不可以利誘。復不可以勢動」誠意正心。內外相應。

用意精誠。居心端正。自然內外相應、○（大學）「意誠而後心正」接物待人。言

行相稱。既能內外相應。施之於接物待人。其言行必能合度。非精誠之至。其孰能之。○稱

○去聲通
合也

故 事

- (一)北宋末。汴梁劉貢士曾借富人五十金。赴廣文之任。後值金兵擾汴。富人身亡家破。妻孥飢寒待斃。劉任回。只剩七十餘金。悉以給之。富人之妻。不知其夫在日有貸也。
- (二)趙方崖祖次山公。家居時。一販夫以匱銀三兩易谷去。越數日。公以數銖買一家。旣而別有所售。方知其匱。亟命訪鬻豕者。以真銀如數償之。並索匱者投之江。曰。勿留以誤他人也。後鬻豕者來謝。公曰。吾方懼汝憾我也。又何謝。
- (三)楚伍子胥逃難過漂水。見浣紗之女携食筐。子胥曰。吾

三日不食。夫人蓋憐矜而賜餐。女乃跪授胥食。已告曰。
○追者至。夫人幸勿言。女許諾。胥言之再三。女笑
曰。吾三十養母而不嫁。豈與人言者乎。乃投水而死。
子胥救之不及。及入吳。破楚歸。乃投金於水。以報其
女。

(四)明揚州盧進士妻李妙慧。夫及第未歸。訛傳夫死。父母
憐其貧寡欲嫁之。時有南昌巨商謝唐無子。母李氏。乃
妙慧族姑也。欲以爲子妾。父乃佯攜女之謝舟而去。
李知其故。數欲自縊。俱爲婢解。族姑聞之。乃以爲女
而攜歸舟。過金山寺。李題詩而自署曰。揚州進士盧某
妻李妙慧題詩。有蓋棺不作橫金婦。入地當尋折桂郎。
新詩題在金山寺。高挂雲帆過豫章之句。及盧授官歸。

念字箴言 真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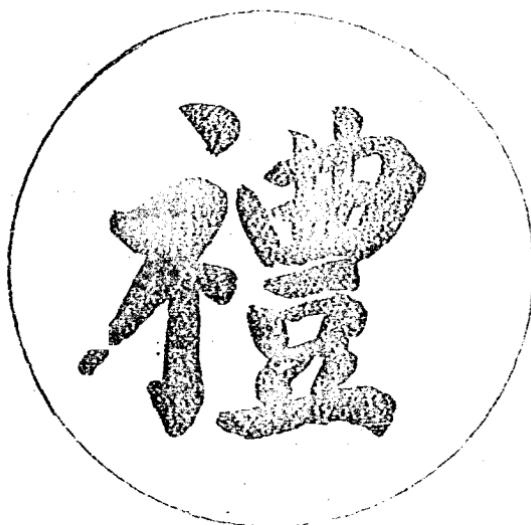
一〇八

踪跡其妻不得。因過金山寺見詩。乃棄官尋豫章。商船多而不可詰。因夜繞商舟而唱李之詩。謝姑聞而招之。因得見。妻以爲尼。乃復合。事聞而復其官。

念字箴言

隨筆

一〇九



禮

外恭內敬威儀之節

禮防淫邪禮懲慢媒

禮以己亂禮可成哲

人而無禮禽獸何別
咸

註解

外恭內敬。威儀之節。

行立坐臥、言語動作，以及各種威儀之節曰禮

○此不過言其表面之恭。其實必先心敬。而後內外如一。

禮防淫邪

有禮可以防止人心

之淫邪○(禮記)「以此防民」禮懲慢媢。戒人心之慢

、民猶有自獻其身者、」

有禮可以懲

媒。○(唐書齊澣傳)「睿宗將祠太廟。刑部尚書裴談攝太尉先告、澣奏孝享攝事、稽首而拜。恭明神也而談慢媢不恭、不可不禮以置之如法、」禮以已亂。有禮可以已亂。○(左傳)亂之生也、唯禮可以止之

禮可成哲。

有禮可以成哲。○(張衡周天大賦)「因罔念而作狂、在恭已而

成哲人而無禮禽獸何別。人而無禮。放僻邪侈。於禽獸也。

故 事

- (一)司馬溫公居洛。正直自持。以禮教化人。風俗爲之一變。皆知崇尚道德。不急貨利。人隨貧富。皆知自足。後生小子。知畏廉恥。欲行一事。必相戒曰。毋適非禮。恐爲司馬公所知。所謂一日克己復禮。天下歸仁是也。
- (二)楊時字中立。南劍將樂人。潛心經史。第進士。調官不赴。以師禮見程顥於穎昌。相得甚歡。其歸也。顥目送之曰。吾道南矣。顥卒。又從程頤於濟。時年已四十。事

頤愈恭。一日頤偶瞑時。與游酢侍立不去。頤旣覺。則
門外雪深一尺矣。學者稱龜山先生。

(三)孟母仉氏。舍近墓。孟子少嬉戲。爲墓間事。母曰。此
非吾所居。乃去舍市傍。孟子嬉戲。爲賈人衒賣事。母
曰。此非吾所居。復徙舍學宮之傍。孟子嬉戲。乃設俎
豆。揖讓進退。母曰。可矣。遂居之。及孟子長。學六
藝而歸。母方績。問學所自。孟子曰。自若也。母以刀
斷其織曰。子廢學。若吾斷斯織也。夫君子學以立名。
聞以廣知。奈何廢之。孟子懼。旦夕勤學。

(四)荊國大長公主。宋太宗女也。真宗時。下嫁駙馬都尉李
遵勖。舊制選當者。降其父爲兄弟行。時遵勖父繼昌無
恙。主因繼昌生曰。以舅姑禮謁之。帝聞之喜。密以繡

念字箴言 禮箴

衣寶帶器幣助爲壽。

念字箴言 和歲



和審一定和應情中節
不剛不柔己安人悅
行不崖異虛衷遜辭
和而不流是為得之

箴

註解

審一定和。

和乃萬物之生氣。生氣之本在心。人心不死。本性不失。性一而已。故定一爲

和之本源。○(禮)「一者、心也、人性本一、至和存焉、所應之情不一、故唯精審一以定和、」

中節。

和從中出。應於情感。則無不中禮節之處。○(中庸)「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、發而皆中節謂

之和。不剛不柔。已安人悅。

純剛是死氣。純柔亦是死氣。凡

萬物之生氣。柔中有剛。剛中有柔。所以不剛不柔。乃天地中和之氣。以中和之氣。應於情感。在自己可以心安。在地人可以心悅。行不崖異。

(莊子)「行不崖異謂之寬、」

謂自立於崖岸以表異也、卽孤僻之謂。虛衷遜辭。心中有若虛空。和而不流。是爲得之。若徒知和之爲貴。而亦不可行。故君子和而不流。而後得和之美用。○「中庸」「故君子和而不流、強哉矯、」

故事

(一) 穎川多豪強難治。趙廣漢患其俗朋黨。乃構會吏人。令相告訐。由是爲俗。人多怨恨。及韓延壽爲穎川。欲改更之。示以禮讓。乃召郡中長老鄉里所信者數十人。設酒對訟以謠俗。爲陳和睦親愛。銷除怨忿之路。長老以爲便可施行。由是郡中翕然。民不忍欺。

(二) 繆彤兄弟四人。皆同財產。从各娶妻。諸婦遂求分異。形乃掩婦而自撾曰。繆彤。汝修身謹行。學聖人之法。將以整齊風俗。乃何不能正其家乎。及諸婦聞之。悉叩頭謝罪。遂更爲敦睦之行。

(三) 蘇少姊姓崔氏。蘇兄弟五人。娶婦者四矣。各聽女奴語。日有爭言。甚者鬭牆操刃。少姊始嫁。姻族皆以爲憂。少姊曰。木石鳥獸。吾無如彼何矣。世豈有不可與之人哉。入門。事四嫂。執禮甚恭。嫂有缺乏。少姊曰。吾有。卽以遺之。姑有役其嫂者。嫂相視不應命。少姊曰。吾後進。當勞吾爲之。母家有果肉之餽。召諸子姪分與之。嫂不食。未嘗先食。嫂各以怨言告少姊者。少姊笑而不答。少姊女奴。以妯娌之言來告者。少姊笞之。

尋以告嫂。引罪。嘗以錦衣抱其嫂小兒。適便溺。嫂急接之。少婦曰。無遽。恐驚兒也。了無惜意。歲餘。四嫂自相謂曰。五婦大賢。我等非人矣。奈何若大年。爲彼所笑。乃相與和睦。終身無怨語。

(四) 梁鴻字伯鸞。家貧。尙節介。同縣孟氏有女。肥醜而黑。力舉石臼。擇對不嫁。父母問其故。曰。欲得賢如梁伯鸞者。鴻聞而聘之。始以裝飾入門。後乃更椎髻。著布裾。操作而前。鴻曰。此真梁鴻妻也。字之曰德輝。名孟光。至吳。舍臯伯通家。爲人賃舂。光每具食。舉案齊眉。伯通曰。彼傭能使其妻敬之如此。非凡人也。以賓禮待之。

中華民國廿五年五月廿七日收到

10

803338

803338